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创”）于2018年9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威学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学教育”）与徐刚、广东阳光视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视界”）签订了《关于广东阳光视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威学教育以现金5,000万元向阳光视界增资，增资后，阳光视界注册资本为5,065,254.86元，威学教育占12.50%。为使投资者充分了解本次投资的定价原则及投资估值，公司特作如下补充说明：

威学教育以现金5,000万元向阳光视界增资，其中633,156.86元用于认购阳光视界新增注册资本，其余49,366,843.14元计入阳光视界资本公积金。增资后，阳光视界注册资本为5,065,254.86元，威学教育占12.50%。增资完成后的阳光视界估值为人民币4亿元。

本次投资阳光视界整体定价是以其未来承诺业绩为基础，综合考虑了阳光视界潜在的市场商业价值以及与威创的产业协同价值等因素，协议各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一致而确定。主要基于以下三点：

一、阳光视界具有稀缺、独立、可扩张的商业价值

1、阳光视界团队有接近二十年的幼儿教育产品研发经验。以华南师范大学学前教育专业袁爱玲教授为核心，目前有180多人的研发团队，涵盖策划编辑、设计制作、技术支持等完整研发建制，课程质量在学前教育行业获得普遍认可；

2、阳光视界以“儿童的个性化成长”为宗旨，搭建了完整的“园所端+家庭

端”软硬件平台，可扩张的市场空间巨大；

3、阳光视界在儿童成长领域深耕多年，构建了覆盖全国的渠道网络，积累了超过1万家园所的客户，存量的渠道和客户价值巨大；

4、阳光视界以自有的“阳光家族”系列动漫形象，打造了中国儿童成长领域相对完整的教育IP，持续的IP运营潜在着巨大的商业价值。

二、阳光视界与威创儿童成长平台相互促进，具有深度产业协同价值

1、阳光视界高质量的园所课程将会进一步完善威创儿童成长平台的核心运营要素，同时阳光视界家庭端的课程内容将会快速补齐威创在家庭端的内容缺失；

2、阳光视界高质量的课程研发能力将会帮助威创加快完成内部整合，实现集团与各子品牌的集约化管理、提升管理效率，保障运营质量；

3、威创将会在软硬件开发、市场渠道、运营管理等多维度给予阳光视界支持，将有效的补齐阳光视界的运营短板，提升运营结果。

三、阳光视界与威创的深度合作符合行业发展的趋势，双方在课程、研发、渠道、软硬件的全面合作将会有效帮助国内更多的学前教育机构、教师及家长。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